

##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

# 「科學園區高科技企業服務廉政平臺」跨域服務聯繫中心 試辦執行計畫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11 年 12 月 15 日核定

### 壹、緣起

- 一、為持續致力公私部門交流，倡導簡政便民措施，提升行政效能，促進產業發展，並倡議企業誠信及法令遵循，以達公私協力雙贏，同時響應「法務部廉政署企業服務廉政平臺試辦計畫」，本會、法務部及經濟部等三部會業於 111 年 7 月 19 日假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部國際會議廳，共同合辦「2022 科技產業誠信治理與營業秘密保護高峰論壇」開幕式之時機，邀請法務部蔡部長、本會陳常務副主委以及到場長官、貴賓與現場、線上與會廠商、人員聯袂見證「科學園區高科技企業服務廉政平臺」之啟動儀式，「科技誠信躍升 企業服務啟航」，開展「企業服務廉政平臺」聯繫網絡的第一步。
- 二、啟動儀式是推動公私部門深化交流的起點，本會 112 年延續既有服務機制及成果，賡續配合「法務部廉政署 112 年企業服務廉政平臺試辦計畫—聯繫中心具體作法」，針對企業關注之法令遵循議題，透過成立跨域聯繫中心蒐集及處理意見，強化跨域合作，營造更透明、有效率、讓公務員及企業更安心的環境，爰擬訂旨揭計畫。

### 貳、目的

- 一、區辨圖利便民，倡議法令遵循。
- 二、推動簡政便民，提升行政效率。
- 三、持續公私協力，促進永續發展。

### 參、執行機關

按「法務部廉政署 112 年企業服務廉政平臺試辦計畫—聯繫中心具體作法」，擬結合本會施政方向、核心產業發展重點，責請本會轄管新竹、中部及南部等科學園區管理局賡續執行企業服務廉政平臺試辦計畫。

### 肆、主要服務對象

科學園區企業廠商（以推動簡政便民、公私協力、協助誠信治理為主軸）。

- 一、新竹科學園區主要產業別：積體電路、電腦及周邊、通訊、光電、精密機械和生物技術等。
- 二、中部科學園區主要產業別：積體電路、光電、精密機械、電腦周邊、生物科技、通訊等。
- 三、南部科學園區主要產業別：晶圓代工及週邊設備、液晶顯示器、生技製藥、精密加工等。

### 伍、跨域合作對象

邀請主管機關、地方政府、企業、檢察、廉政/政風、調查、警察、園區同業公會、非政府組織、協會團體、專家學者等參與，依科學園區特性或區內企業關注問題，建立公私協力跨域合作網絡，以解決企業關注議題（如法令遵循、區辨圖利與便民等）。

### 陸、服務聯繫中心任務編組

一、參考法務部訂定「機關採購廉政平臺」跨域成立「聯繫會議」之精神，擇定「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」為跨域服務聯繫中心示範點，擬簽准機關成立「科學園區高科技企業服務廉政平臺服務聯繫中心」，辦理企業服務相關事項。

二、聯繫中心預訂於112年1月1日簽准成立：

(一) 主要任務：推動機關行政透明、簡政便民、協助企業分辨圖利與便民、協助企業強化誠信治理、倡議法令遵循、營業秘密保護並重視商譽等。

(二) 任務編組：

1. 召集人：機關副首長1人擔任，負責平臺決策及各項諮詢及問題之回覆及協助解決等，並為「聯繫會議」召開時之主持人。
2. 諮詢委員：由投資組、企劃組、工商組、環安組、營建組、建管組及保安警察單位等單位主管擔任企業諮詢窗口，並於平時負責蒐集企業意見反映事項，且依召集人指示進行與企業溝通橋樑。另亦視議題性質，邀集不同領域專家學者參與服務。
3. 秘書單位：由機關政風單位擔任，隨時彙整各諮詢委員所蒐集之企業問題及意見供召集人核判，及規劃召開聯繫會議相關事宜。

## 柒、跨域服務運作方式

### 一、召開「聯繫會議」

跨域服務聯繫中心成立後，定期或不定期（依議題需要）召開「聯繫會議」，針對議題跨域討論、辦理企業座談等運作機制，以蒐集及處理意見。可針對企業

申請案件流程效率、產業政策管理相關反映事項，以及區辨圖利與便民等法令適用疑義，提會討論以協助企業解決問題及疑慮。

## 二、協同「跨域資源」

各執行機關每年可結合現有定期、固定邀集園區企業之會議召開跨域「聯繫會議」至少 1 次，協請各界諮詢委員針對所蒐集之議題進行討論，亦可邀集不同領域專家學者進行跨域服務主題專題演講及交流座談。

## 三、舉辦「企業座談」

以協助法令遵循及區辨圖利與便民為主要議題，舉辦企業座談相關活動，跨域交流聽取意見及回應。藉由座談交流協助企業瞭解相關法令及公部門簡政便民措施，由政風人員擔任溝通橋樑，讓企業與公務員安心，促進合法便民、勇於任事。

## 四、管考「意見反應」

針對企業提出之意見，應依其內容及性質分辨，提聯繫會議討論或移由相關權責單位處理。相關意見之處理情形、進度及結果應持續追蹤。

## 五、規劃「行銷作為」

- (一) 規劃辦理「聯繫中心」成立記者會或結合活動時機，將聯繫中心跨域提供服務之消息發布周知，以爭取廠商或公協會肯定支持。亦可運用自有媒體公關、公會聯繫管道、機關官網、自行發行之園區廠商刊物等，達到行銷效益。
- (二) 取得機關首長或各界反饋肯定(如影音或問卷)、製作影片或透過多媒體等相關管道行銷，並於平

臺網站網頁展現成果等。

## 捌、預期效益

### 一、科技反貪、誠信為重

為樹立本會清廉形象，積極推廣科技產業誠信經營的策略目標，強化園區科技公司良善治理與企業誠信責任，型塑高科技道德倫理價值雙贏契機，強化廉潔與安全的投資環境，深化企業誠信透明及落實法令遵循觀念，創造企業永續良善之投資環境。

### 二、延伸網絡、層升廉潔

結合公、私各界之反貪能量及資源，積極推動企業誠信、行政透明、廉政教育等具體作為，希望協助高科技企業廠商建立完善周延的誠信經營體制，亦透過聯繫中心之跨域交流互動，鼓勵高科技產業踴躍提出疑義及問題，運用聯繫中心諮詢機制，由專責單位提供完善解答，協助企業安心發展。

### 三、透明永續、接軌國際

致力促進公私部門對話機會，引導企業建構廉政治理網絡，建立互利雙贏的夥伴關係與網絡，共創公私協力誠信治理的關鍵價值，以提升我國產業及國家競爭力，並回應「聯合國反貪腐公約」首次國家報告與國際專家的結論性審查意見，加強向企業界及與會公部門人員行銷我國清廉印象指數（Corruption Perceptions Index）。

## 玖、經費預算

本計畫所需經費，由各執行機關相關業務費用支應。

## 壹拾、其他

- 一、各執行機關應指派專責單位（人員）辦理。
- 二、各執行機關可視機關特性及業務性質擬訂執行計畫，並於112年1月31日前函報本會備查。
- 三、各執行機關得就服務情形及相關議題，提報機關廉政會報或相關會議。
- 四、各執行機關年度間執行成果，應於9月15日前函報本會。
- 五、各執行機關可視活動性質，給予參加之公務人員相當時數之終身學習認證。另亦可就參與活動之企業代表核予各別專責業務年度專業認證時數。

## 壹拾壹、附則

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視實際需要修正之。